

複選注意事項

1. 國中不分科應試方式：

口試及面談（100%）：

包括專業口試及行政口試（得含專業資料審查），依儀容舉止、表達能力、班級經營、教學知能、教育理念及行政管理等項評定，口試時間 10 分鐘。

2. 請應考人於當日下午 13：10 分前至**教務處**完成報到手續〈請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件〉，13：10 分未完成報到者，取消參加資格。

3. 試教、實作及口試開始，經唱名 3 次仍未到者，該項成績以 0 分計。



2024.09.16